

曼妙舞姿教室

◎黃凡／著



聯合文叢 009

曼娜舞蹈教室

◎黃凡 / 著

聯合文叢 009

曼娜舞蹈教室

主 編 / 痞弦
發 行 人 / 張寶琴

出 版 者 / 聯合文學出版社
地 址 /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80號 7 F
電 話 / 7666759 · 7634300轉5106
郵撥帳號 / 1150424-4 聯合文學出版社
登 記 證 /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第3952號

印 刷 廠 /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總 經 銷 /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
地 址 / 台北縣汐止鎮大同路一段367號 3 F
電 話 / (02)6422629

出版日期 / 76年7月15日 初版
79年5月5日 三版
定 價 / 110元

版權所有 ● 翻印必究
《本書如有缺頁、破損、裝幀錯誤、請寄回調換》

自序

如果有那麼一部時光機器，能讓人挑選他的出生時代。我的選擇是；火的用途剛剛被發現之後。

那時候，恐龍這一類超級動物已經絕跡，人們聚集在熊熊火堆旁高唱：「上帝啊，讓我們親吻你的屁股。」或是「吃肉的時候不要忘記撒點鹽巴。」諸如此類的歌曲。

那時候，謙卑確實是種美德，而只要擁有一丁點好奇心便會被視為英雄，同時想像力也扮演了祭司的角色。

那時候，正義與邪惡並不衝突，掛在樹梢的果實和高懸藍天的星星是一件事情的兩種說法。那時候，有幸回到歷史前端的我，將會忍不住爬到被雷劈斷的樹樁上發表演說。

那時候我說：

「同胞們！珍惜你們的時代。

同胞們！珍惜你們現在擁有的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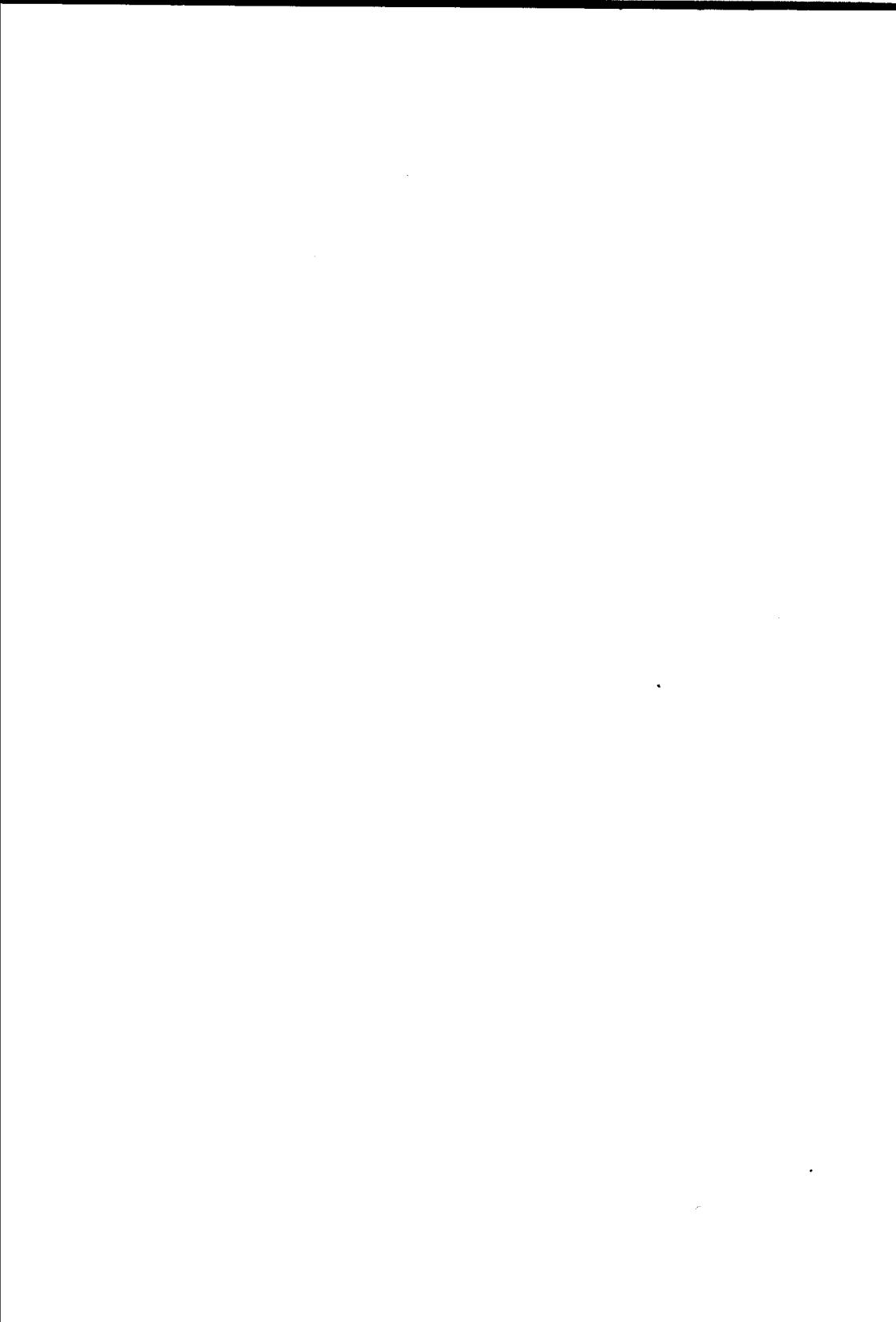
同胞們！千萬不要回顧過去，因為恐龍是比什麼都可怕的記憶。」

目次

自序

145	125	111	85
●	●	●	●
○小說實驗	○梧州街	○命運之竹	○曼娜舞蹈教室
			○房地產銷售史

曼娜舞蹈教室



一

我不敢確定那個人就是她。當門打開的一瞬間，壁鏡裡反射出那些舞蹈者的影像；一式黑色緊身衣，突出的各種尺寸胸和臀部、誇張的動作、猝然地扭擺、旋轉和跳躍。這些加上傾瀉而出的冷氣，使我迷惑了一陣。不過，我還是盡力把視線自這堆無法理喻的「東西」中移開。我想很可能就是她——那個唯一靜止、背對著我驚訝視線的女郎就是她——唐曼娜，這間舞蹈教室的創辦人，她在上個月六號給我寫了封信，這封信由私立清贊中學轉到我手上時，已整整一個月（封口有被拆閱的痕跡）。信上說，我十五年前幫助過她，是她念念不忘的人。但我壓根兒忘記了，是的，我不記得曾經幫助過誰。我的第一個反應是生氣；不論我現在是否還在這家中學任教，教務處都無權拆閱信件。第二個反應則是好笑，以目前的情況，任何人都看得出來，我這輩子不可能幫助過誰。總而言之，除了滿足僅餘的好奇心外，我來此的目的是，看看能不能弄到幾個錢。

門在管理員背後迅速關上，一如我告貸過的那些門。我收回視線，以曾為教師的經驗，覺得不應在上課時候打擾她，便下了樓，投入午後的街道中。所有酷暑下的街道看來都是一個樣子；有一兩輛車皮幾被晒紅的汽車，費力地掙扎向前，一兩片乾樹葉在輪胎後打轉，一兩個行人在騎樓下閃閃躲躲，天空沒有一片雲，藍得像氫氧吹管噴出的藍焰。

我找到一處陰影——眼鏡公司裝飾過的廊柱後，一面望向對街的舞蹈教室，一面在心裡

琢磨著「冷氣、錢、好運道」這些字眼的不同涵意。

過了半個鐘頭，對街開始有了動靜，三三兩兩的學員（脫掉緊身衣，換上家常服，像一群傾巢而出的蝴蝶）快步奔出，有兩個上了計程車，有三個穿過馬路，經過我身旁時，其中一個說：

「真是熱死人！」

我推開舞蹈教室的門，置身於舒適的音樂和冷氣之中。教室裡除了唐曼娜外，尚有一位身材嬌小的舞者，她抖動著軀體，像枝風中的蘆葦。

「我們不久後要到電視台表演。」唐曼娜走向我。

「好極了。」

「先生是來接陳小姐的吧？先生。」

「啊！不是，」我說，「我來找一位唐小姐。」

「您是——。」

「宋瑞德。」

「宋老師！」我預期她會如此稱呼，同時作出一副欣然的表情。

「好多 years了，」我試探地說，「我的學生分散各地，各行各業都有，有些經常給我寫信。」

唐曼娜高興地笑了起來，她告訴我她是六〇年畢業的，高三四班。然後她向我道歉，「我進去換件衣服，穿這樣子太不禮貌了，」我受暗示地瞄了一下她的身材，「老師這邊坐一會兒。」

一道小門打開，那位舞者跟了進去。於是整間教室只剩下我一個人，佔據整面牆的壁鏡使它看起來比實際要大，我估計一下，至少有個五十坪，按照附近的地價計算，這麼大的屋子，光是租金，每個月至少要三萬塊。三萬塊！我伸出舌頭，舔了一下乾燥的嘴唇。那麼這位唐曼娜是很有幾個錢了——加上音響、冷氣、照明設備，我用半職業性的眼光，用心地核估學生的成就。

唐曼娜再度出現時，我已經算出了她每月的開銷和收入，另外推論出她在銀行裡必定有一筆存款，就算個五十萬吧，這筆錢用來支付某些突發狀況，譬如那一類叫「婦女時間」的電視節目。

「對不起老師，讓您久等。」

她穿著一襲粉紅洋裝，腰繫銀色皮帶，看起來像是金融機關的高級秘書。

「沒有關係，」我說，「我從沒到過真正的舞蹈教室。」

「真正的——，」唐曼娜輕笑一聲，跟著抬起臉，用一種微帶鼻音的聲調說，「老師，您知道嗎，全台北市有六百家舞蹈教室，教授有氧舞蹈、韻律操，這一類的時髦運動，我的學生什麼行業都有：」她頓了頓，好像突然想起了什麼，「唉呀！我們怎麼光站在這裡講話，老師，我們到樓上喝咖啡。」

所謂樓上是指這棟大樓的頂層，光線很好，甚至有點刺眼，不過冷氣很夠，還加了香精，聞起來有股茉莉花的氣味。

「老師，您是十五年來影響我最深的人。」咖啡座裡的唐曼娜說。

「妳是指——。」我非得謹慎不可，因為到此為止，我對這整件事還沒理出一個概念。

「『吃苦難的麵包，在逆境中勇敢地迎上前，接受失敗態度本身就是種勝利』，老師，記得嗎？這些話您寫在黑板旁的公布欄上，要我們每天上下學時念一遍，有些同學覺得好笑，可是，對我卻有重要的意義……。」

我竭力回想那一段「為人師表」的日子，我寫過這樣肉麻的句子嗎？我要學生放學時念一遍嗎？吃苦難的麵包，什麼東西！我現在只能吃到屁。在逆境中迎上前，老天！這真是我講過的話嗎？這個世界沒有「逆境」這種東西，這世界實際上是座「煉獄」，專門折磨我這一類可憐蟲。最後一句「接受失敗的態度本身就是一種勝利」則更是堆狗屎，失敗就是失敗，再簡單不過了，不論你的態度怎麼樣，失敗的事實永遠無法改變，就像你擲了一手龜十，或是證券市場亮出的跌停板數字，或是有一天你突然接到法院的傳票。

唐曼娜繼續著她不可思議的故事。

「高中畢業後，我原準備考大學，沒想到家裡發生了大變故，我父親過世了，我不得不幫忙賺錢。我第一個工作是餐廳小妹，您知道那種工作，離開餐廳後，我又換了幾種工作，都不是什麼值得提的事，像舞廳、酒廊，我都待過。老師，我要說的是，每當心力交瘁，自覺無法支持時，我就一遍遍地默念著老師告訴我的這幾句話，謝謝您，老師。」

我不曉得應該說些什麼，我想還是採取保留的態度。我輕輕啜飲一口咖啡，想像著一個面有菜色的小女生，如何在飢寒交迫的當兒，咀嚼著我的「勵志文粹」，最後成為令人欽羨的成功者，這種事可能嗎？

「我很高興，」我說：「我也常常用這些話勉勵自己。」

「老師現在是不是還在母校培育下一代？」

「離開了，私立學校很多事情我看不順眼，例如註冊費每年都在漲，校方只想賺錢。我現在在一所專校夜間部兼課，」再一次地，我又滑進了糖果與餅乾的謊言裡，「白天作畫，開過幾次畫展，我比較擅長風景畫，一半是因為興趣，一半是因為年紀，我預備五十五歲退休，還有個兩三年。」

「師母呢？」

「過世十年了，我經常想起她，妳師母是個很賢慧的女人。」其實那個臭娘子此刻大概在高雄快活著呢。

「對不起。」唐曼娜說。

索性多說點吧，我想，這類故事最能打動女人心了。

「十年來，我過著與世無爭的生活，我自己作飯、鋪床，大部分時間都坐在電視機前，偶爾有幾個學生來看我，那是我最快樂的時刻，我想我很快就會習慣步入一般人所謂的『風燭殘年』。」

「啊，老師……。」我臉上的滄桑表情一定打動了她，唐曼娜神色黯然，「我以後也會

常常去看您的。」

同情無價，我在心裡長嘆一口氣，看來今天是沒什麼搞頭了。我說得太過火了，一個睿智、孤獨的老人，見他的大頭鬼！

是該告辭的時候了，「晚上還有一堂課，」我說，「我得回去準備一下。」

唐曼娜跟我要學校的電話，我敷衍著說，每周一兩堂課，學校可能很難找到我，至於家裡，那個號碼我一下記不起來，真差的記性，「這樣好了，過兩天我打給你，你給我一張名片，其實也不必，你這家舞蹈教室很有名，打電話問一〇四就行。」

唐曼娜給我名片，然後替我叫了一輛計程車。

「送這位先生到南港。」同時塞給司機兩百塊錢。
我瞪著計程表上的數目字，當它正準備跳時，我下了車，在司機憤憤不平的眼光下找回一百八十元。

我改搭公車回南港，雖然車廂熱得跟蒸籠一般，我一點也不在意，誰叫節儉是一種美德。不是嗎？可愛的唐曼娜！美麗的小妖精！口袋鼓鼓的大富婆！求你幫助這個無依無靠的老人，求你給他一筆錢、一大筆錢，讓他每天都有苦難的麵包吃。哈——哈——哈——。

二

我管住的地方叫「狗窩」，（別人在背後也大概這麼稱它）這兩個字頗為傳神地描述了

我的居住環境。「狗窩」是由一堆發霉、東拼西湊的建材蓋成的，南港地區多的是高汙染工廠，空氣中常帶著淡淡的臭味，這種臭味還是可以忍受的，因為基本上它是一種工業氣味。但是，當你進入「狗窩」方圓五十公尺內，你不會聞到任何臭味；你吞進它，就像被關進一只巨大的垃圾箱裡，有人自你頭頂傾倒一盆經過層層腐敗物的水，然後你吞下的就是這種東西。我的房間坐落於「狗窩」的一角，月租六百塊錢，是由廠房改建的三層樓十六個房間中的一間。管理員是位獨腳老人，據說他的腳是因為某個人不小心碰到切紙機的開關，而當時他正躺在那部大機器光滑的平台上睡午覺，於是那具切割刀便十分有效地完成了它的裁剪工作。老頭常來我房間，轉述些鄰居間的閒話。除了催繳房租的時候，我可以忍受這個人。

「找到寫信給你的那個人了吧？」老頭從我背後說。

「沒有。」

「嘿嘿……。」他說，坐到我那張木板床上。

此時我正站在窗口，視野內除了灰濛濛、垂頭喪氣的硫酸工廠外，就是窗下一座佔地數百坪的廢物堆積場，擠滿了破輪胎、紙箱、錆鐵板，還有一輛缺了輪子的舊遊覽車，車裡擺了張床，住了三個人。這家人連個睡覺的地方都沒有，我們「狗窩」裡的人是不屑跟他們來往的。

「把你的髒腳移開，」我收回視線，對老頭子說，「你怎麼從來不洗腳，你只有一隻比較省事，別人有兩隻呢。」

這是我常開的玩笑。每逢提到腳的問題，老頭就故意把褲管捲起來，讓人家欣賞他那被削平了的膝蓋，以及傷口處的粉紅色新生肉。

「我說老宋，你什麼時候給錢？」

「他媽的！你真會挑時間，」我說，「你瞎了眼，沒看我正在忙著。」

我回到畫架旁，藉窗外斜射進來的黃昏餘暉作畫。畫的主要題材大多是太陽從群山間昇起，山前再加上一片海洋。每幅工錢三百五十塊錢，認真的話一天可以畫兩幅。

「很多啞巴比你畫得好。」老頭指點點。

我沒有作聲。

「我認識一個啞巴，」老頭繼續說，「他畫得就比你好。」

「他畫些什麼？」我漫不經心地問。我承認這種工作啞巴最適合。

「花，他畫很多花，芍藥、牡丹、黃菊。」

「你既然喜歡，怎不買幾幅掛著。」

「開什麼玩笑！」

「滾你的！」

把老頭趕走後，我打算繼續未完成的工作。但突然之間，肋骨處傳來一陣刺痛，我扔掉畫筆，躺上床。有幾秒鐘的時間，我以為自己就要死了。痛楚過後，我再度為自己的怯懦感到羞恥。宋瑞德啊、宋瑞德！！死有什麼好怕，你現在生不如死，你是行屍走肉，能使你行動、呼吸、嘆息的無非是你內心即將燒燙的復仇之火，點燃你的復仇之火吧！快，快去點燃。

我從床上坐起來，用力搖著頭，神經痛後，緊跟而來的空虛感更可怕，我搖著頭一邊費力地離開床，從某個抽屜裡取出一本相簿，褪色的紅絨布燙金封面（因為經常用手指在上面

摩擦的緣故，有一層微微的油光，益增加它私秘的感覺），上面寫著幾個藝術字

想念的季節

翻開封面，蝴蝶頁上是我的筆跡

給我最親愛的小公主

願她擁有最美好的回憶

我打開相簿，讓時光盡情地倒流，於是再一次地，我的眼睛開始模糊起來……我的耳畔也響起了嬌脆銀鈴般的聲音……

「我要再泡一會兒嘛，爸爸！」

「不行，水要冷了。」

我正在給她洗澡，她的小身體在浴缸裡極不安分，就像一隻鵝被放進水盆裡，兩手不時拍擊著水面，時時想站起來，我的髮際和眼簾滿是水珠，浴室裡充滿了我們父女倆的笑聲。我給她擦拭身體時，六歲的小公主突然問道，

「爸爸，媽媽呢？」

「誰知道她在哪裡？」

「媽媽為什麼從來不給小潔洗澡？」

為什麼？小公主對她的母親有許多迷惑。不過，我發過誓不能告訴她真相，永遠不能。我又翻了相簿的另一頁，那是一張泛黃的老照片，兩個牽著手的孩童，女孩的臉酷似前一張照片裡的小公主，一看就知道是她母親，男孩是我。我們的關係是——表兄妹。

表妹在我家住到十八歲（她父母雙亡），當我到北部念大學時，她失踪了一陣子。重新出現時，她完全變了一個人，沈默、拚命抽烟、極少有笑容，我們都不曉得發生了什麼事。為了想獲得答案，我跟她大吵了一頓（我很後悔問她），後來便逐漸疏遠，然後，她又離家出走。到一九五六年的冬天我才看到她。那時候，我跟麗瓊——已經結婚了三年。

那一天，我記得很清楚，天氣很冷，路面凍得乾硬，我一下課，便縮著脖子快速趕回家。我想，那時候我對「家」這種東西充滿了甜蜜的憧憬，我結婚不久，我太太，不！應該說那個賤女人，比我年輕六歲，（她曾當過餐廳女侍，我是在一家專門包辦學校會餐的餐廳認識她的，起因於一場頑皮學生用火柴點燃瓦斯爐時出的意外。）而且也尚未露出狐狸尾巴。總之，那個家表面上看起來是不錯的。當街道逐漸被夜幕吞噬，我拖著疲乏的步子，腋下夾著一袋考卷，匆匆穿過稚暉公園前的馬路，再轉入義行街的一條巷子，那個窗口洩露出金黃色光芒的家，看來多麼溫暖，多麼吸引人。也就是說，在麗瓊尚未由太太變成婊子前，我所過的生活絕不會比其他的丈夫差，正如曼娜小姐心目中那個可敬老師的全家福。

話又說回來，若華，小公主的母親、我的表妹，突然駕臨的那一天，是我生命中一個極為正常，可以說應該滿足的一天，（雖有暗流，愚蠢的我也無從察覺。）當天的情形是這樣